

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及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吴限先生函告，获悉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及补充质押的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及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本次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延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吴限	是	19,600,000	24.58%	8.08%	是， 高管 锁定 股	否	2017年9月11日	2020年9月10日	2021年3月10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融资
		2,500,000	3.14%	1.03%		是	2019年9月11日				补充质押
合计	--	22,100,000	27.72%	9.11%	--	--	--	--	--	--	--

上述股份质押的公告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9月12日、2018年9月12日和2019年9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2）、《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7）和《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补充质押及提前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1）。

2、股东本次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	----------------------	-----------	----------	----------	--------	---------	-------	-------	-----	------

吴限	是	4,700,000	5.89%	1.94%	是， 高管 锁定 股	是	2020年9月 10日	2021年3月 10日	国信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补充 质押
合计	--	4,700,000	5.89%	1.94%	--	--	--	--	--	--

3、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吴限先生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 股份数量 (股)	目前质押 股份占其 所持股份 比例	目前质押 股份占公 司总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 情况		未质押股份 情况	
						已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数量	占已质押 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数量	占未质押 股份比例
吴限	79,729,018	32.86%	45,300,000	56.82%	18.67%	45,300,000	100.00%	14,496,763	42.11%
合计	79,729,018	32.86%	45,300,000	56.82%	18.67%	45,300,000	100.00%	14,496,763	42.11%

注：上表中限售股份均为高管锁定股。已质押股份和未质押股份中高管锁定股的占比情况会因为股东所持股票在各证券公司的托管情况变化、质押和解除质押等事项而发生变化。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限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9,729,0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86%。吴限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合计45,300,000股（含本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6.82%，占公司总股本的18.67%。公司控股股东吴限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50%，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本次为吴限先生基于个人资金安排对前期已质押股份办理延期购回及补充质押手续，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无关。

2、（1）吴限先生未来半年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4,530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6.82%，占公司总股本的18.67%，对应融资余额为2亿元；（2）吴限先生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4,530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6.82%，占公司总股本的18.67%，对应融资余额为2亿元；（3）吴限先生资信情况与财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于自有或自筹资金。

3、吴限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吴限先生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影响，其所持有公司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限先生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冻结或拍卖等情形，也不存在平仓风险或强制过户风险。

6、公司将密切关注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进展，督促相关股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股票质押回购延期购回交易确认书》和《股票质押回购补充质押交易确认书》；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11日